

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從業職員及從業評價職位人員甄試試題

甄試類別【代碼】：從業職員／政風【S6222】

專業科目 2：刑法概要、民法概要、刑事訴訟法概要

*入場通知書編號：_____

注意：①作答前先檢查答案卷，測驗入場通知書編號、座位標籤、應試科目是否相符，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。使用非本人答案卷作答者，該節不予計分。
②本試卷為一張單面，非選擇題共 4 大題，每題各 25 分，共 100 分。
③非選擇題限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，並請依標題指示之題號於各題指定作答區內作答。
④請勿於答案卷書寫應考人姓名、入場通知書編號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⑤本項測驗僅得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器（不具任何財務函數、工程函數、儲存程式、文數字編輯、內建程式、外接插卡、攝（錄）影音、資料傳輸、通訊或類似功能），且不得發出聲響。應考人如有下列情事扣該節成績 10 分，如再犯者該節不予計分。1.電子計算器發出聲響，經制止仍執意續犯者。2.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置於桌面或使用，經制止仍執意續犯者。
⑥答案卷務必繳回，未繳回者該節以零分計算。

第一題：

甲務農維生，在宜蘭擁有 A 農地，並有 B 屋一棟自住。甲向乙貸款新臺幣 300 萬元，以其 A 農地與 B 屋設定普通抵押權給乙，作為擔保。貸款屆期甲無力清償，乙依法實施抵押權。請回答下列問題：

- (一) 甲在 A 農地一部分自種果樹，其餘部分則出租他人，乙之抵押權效力是否及於甲得收取之天然孳息與租金？原因為何？【10 分】
- (二) B 屋設定普通抵押權給乙時為一棟二層樓房屋，嗣後，甲在樓頂增建三樓，該增建之三樓部分是否為抵押權效力所及？原因為何？【15 分】

第二題：

A 女上班來不及，拜託男友 B 男騎機車載送 A 女上班，途中 B 男搶快違規右轉，恰與 C 男酒醉駕駛失控的汽車發生撞擊，導致 A 女與路旁等候公車的 D 女因該事故受有輕重傷。經鑑定 B、C 之肇事過失責任比重為四成與六成，D 則無過失。請回答下列問題：

- (一) A、D 各得否對 B 或 C 為損害賠償之請求？原因為何？【12 分】
- (二) 如 A 對 C 訴請損害賠償，C 得否主張過失相抵以減免其賠償金額？原因為何？【13 分】

第三題：

甲任職於便利商店，某日值班時，邀好友乙前來聊天，並一起將仍在販售的幾顆烤地瓜吃光。請依刑法規定及實務見解，說明甲、乙所為如何評價？【25 分】

第四題：

員警甲於執行巡邏勤務時，發現街口躺坐著一位受傷婦女乙，經詢問，乙指稱其係遭丙毆打成傷，她要對丙提出傷害告訴等語。請問：未來如丙收到警察局的通知書後，前往派出所接受詢問時，由甲一邊詢問一邊自行以電腦打字製作筆錄，並於詢問完畢時，不顧丙反對而予以強制照相，是否合法？請依刑事訴訟法說明之。【25 分】